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元饮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审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会计师《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信息披露等的合规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及其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5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5,380.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8.73 元/股，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4,30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89,326,500.00 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5,672,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02 月 06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8）第 110ZC0045 号）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2018年03月02日，公司与国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新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12月31日，公司在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67,926.48万元的基础上，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7,195.92万元，收到的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和产品收益（含税）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9,448.02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10,178.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978.26万元，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赎回的金融产品为205,200.00万元，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路北分行（账号27020078801400000095）中募集资金余额0.32万元（已于2020年3月2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4,978.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营销网络建设及市场开发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城中支行	50407001040034693	100,000.00	11.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新华支行	0407010019300098083	100,000.00	75.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546590000012018000191	89,967.20	397.81
衡水总部年产20万吨营养型植物蛋白饮料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27010078801800000108	36,600.00	4,493.21
合计			326,567.20	4,978.2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招股说明书承诺项目67,195.92万元，投资总金额、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在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9年3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在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赎回的金融产品为205,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购买金额
中国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64 天	期限结构型	2019/5/6	2020/5/4	40,000
中国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S 款	价格结构型	2019/9/30	—	1,000
上海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 JG1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2019/10/23	2020/1/21	5,000
中国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9 天	结构性存款	2019/10/28	2020/10/21	10,000
中国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8 天	结构性存款	2019/10/29	2020/10/21	30,000
中国农行银行	“汇利丰” 2019 年第 600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9/10/30	2020/10/23	20,000
上海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 19JG309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11/1	2020/2/3	30,000
中国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5 天	结构性存款	2019/11/4	2020/5/7	30,000
中国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S 款	价格结构型	2019/11/6	—	12,000
中国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	结构性存款	2019/12/9	2020/3/12	20,000
中国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S 款	价格结构型	2019/12/30	—	7,200
期末合计					205,2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和管理，相关信

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披露方面违规的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2157 号），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养元饮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七、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19 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方面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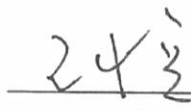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326,567.2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195.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791.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及市场开发项目	不适用	289,967.20	不适用	187,320.40	51,883.95	104,473.26	-82,847.14	55.77	拟建设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衡水总部年产20万吨营养型植物蛋白饮料项目	不适用	36,600.00	不适用	36,600.00	15,311.97	28,318.28	-8,281.72	77.37	拟建设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6,567.20	—	223,920.40	67,195.92	132,791.54	-91,128.86	59.3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晓彬


王水兵

